

西北大学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主题教育办 3 号

关于印发《西北大学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例会方案》的通知

校内各有关单位：

《西北大学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例会方案》已经学校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5 月 6 日第一次工作例会讨论通过，现予以印发，请各单位遵照执行。

西北大学学习贯彻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8 日

西北大学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办公室工作例会方案

为深入推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以下简称“主题教育”），进一步健全完善工作协调机制，确保主题教育和作风能力提升年等各项任务统筹推进、落地见效，特制定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例会方案。现就有关事项明确如下。

一、具体安排

工作例会一般每两周召开1次，时间安排在15日、30日前后，遇有特殊情况随时召开。工作例会由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主持，例会需对上一阶段工作进行总结，同时对下一步工作提出具体要求。出席例会人员为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内设四个组以及重点任务牵头单位主要负责人及联络员，必要时可安排相关人员列席会议。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应事先向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请假。会议由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统筹安排。

二、主要内容

1. 传达上级有关文件及会议精神。
2. 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内设四个组牵头单位汇报上一阶段工作进展情况，并提出下一阶段工作计划。

3. 主题教育重点任务牵头单位汇报上一阶段工作进展情况，并提出下一阶段工作计划。

4. 邀请校内二级党组织书记和基层党支部书记代表汇报交流工作。

5. 对上一阶段工作进行总结，部署下一阶段工作并提出具体要求。

工作例会旨在沟通情况、协调工作、推进落实，不决策具体事项。需要决策的事项，按照学校相关制度和程序办理。

三、相关要求

1. 加强沟通协调。牢固树立系统思维、全局观念，不断完善内部协调机制，提高工作质量，增强落实能力。坚持主题教育与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一体推进，坚持作风教风学风建设有机融合，推动各项任务往深里走、向实里落。

2. 规范信息报送。主题教育重点任务牵头单位要会同责任单位，认真梳理工作进展情况，并由牵头单位在工作例会召开后 2 日内将进展情况报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校级领导班子及班子成员问题清单由党（校）办于每月 13 日、28 日前报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总梳理后报省委主题教育第十一巡回指导组。

3. 注重建章立制。坚持当下治和长久立相结合，积极发现和推广好经验好做法，及时将行之有效的整改举措上升为制度，通过修订或出台一批新制度新办法新措施，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效。

(此页无正文)

抄送：省委主题教育第十一巡回指导组、校领导。

西北大学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5月8日印发
